

民國文獻資料叢編

# 行政院 工作報告

(一九三四 — 一九四七)



行政院秘書處 撰  
李强 黄萍 選編



行政院秘書處 撰

李强 黄萍 選編

# 行政院工作報告

(一九三四—一九四七)

第三册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行政院工作報告：一九三四——一九四七(全九冊) / 行政院秘書處撰；李強，黃萍選編。—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13.9

ISBN 978 - 7 - 5013 - 5165 - 7

I. ①行… II. ①行… ②李… ③黃… III. ①國民政府—國務院—工作報告—彙編—1934—1947 IV. ①D693.2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3)第 189278 號

書 名 行政院工作報告：一九三四——一九四七(全九冊)

著 者 行政院秘書處 撰 李 強 黃 萍 選 編

叢 書 名 民國文獻資料叢編

責任編輯 李 強

助理編輯 王亞宏

---

出 版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100034 北京市西城區文津街 7 號)

(原書目文獻出版社,北京圖書館出版社)

發 行 010 - 66114536 66126153 66151313 66175620

66121706(傳真),66126156(門市部)

E - mail btsfxb@nlc.gov.cn (郵購)

Website www.nlcpress.com→投稿中心

經 銷 新華書店

印 裝 北京華藝齋古籍印務有限責任公司

版 次 2013 年 9 月第 1 版 201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

開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 張 328

字 數 3673 千字

---

書 號 ISBN 978 - 7 - 5013 - 5165 - 7

定 價 5400.00 圓

# 第三冊目錄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行政總報告(上)	一
總序	三
中央之部	五
目錄	七
內政	一三
外交	三三
財政	四一
實業	七三
教育	九五
交通	一一一
鐵道	一二三
建設	一三五

僑務	一六一
蒙藏	一六九
衛生	一八五
賑務	二〇五
地方之部	二一五
目錄	二一七
江蘇省	二二九
浙江省	二四九
安徽省	二六九
江西省	二九三
湖北省	三一—
湖南省	三四五
四川省	三六七
西康省	三九三
河北省	四〇五
山東省	四二九
山西省	四四五

河南省	.....	四五九
陝西省	.....	四八三
甘肅省	.....	五〇九
青海省	.....	五二三
福建省	.....	五三五
廣東省	.....	五四七

中華民國  
二十五年

行政  
總  
報  
告

行政院秘書處編印

二十五年  
華民四

許  
友  
徽  
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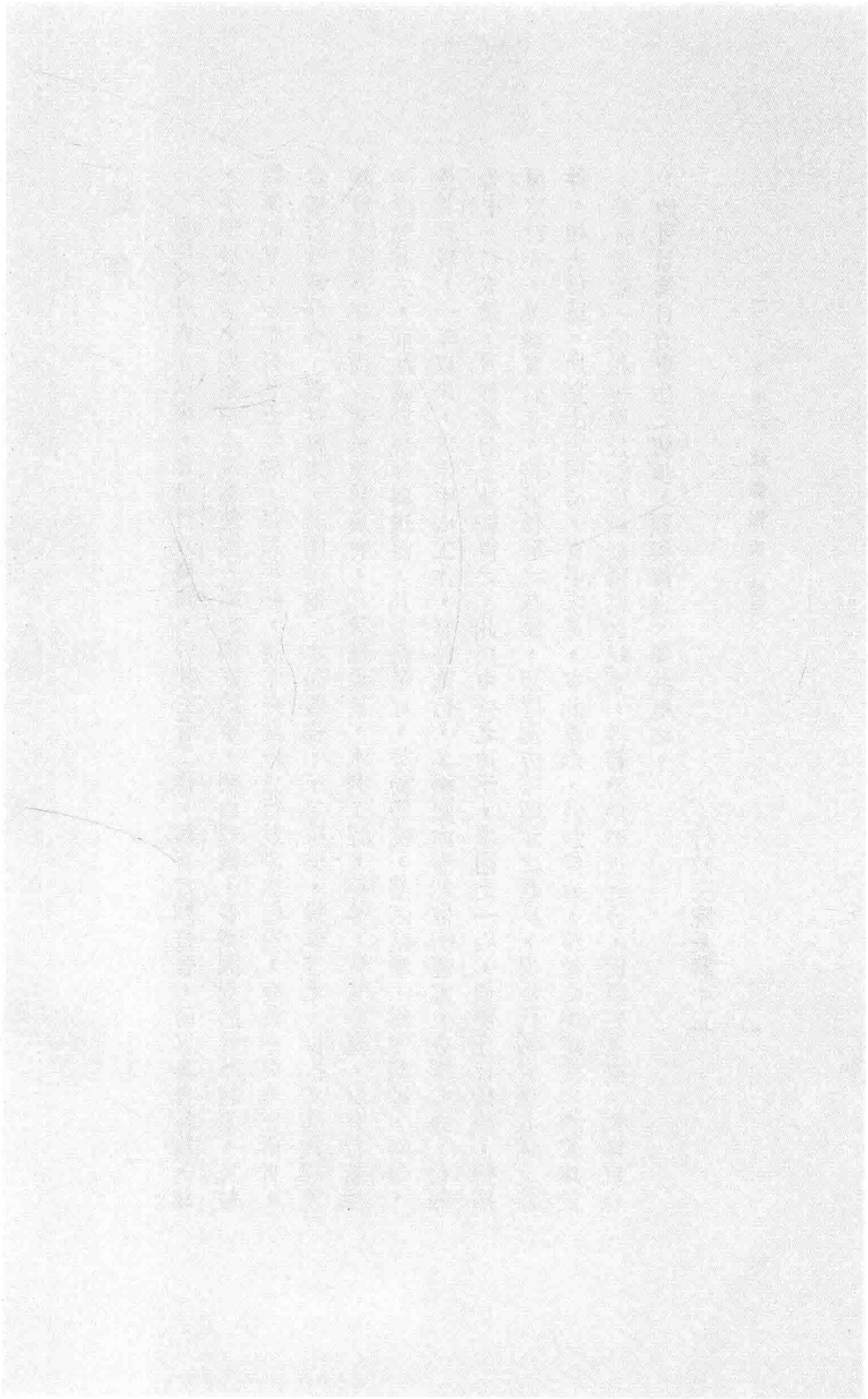
丁巳年三月廿五日



## 總序

國民政府成立以來，各級行政機關，於其主管工作，類有定期報告，而以各自爲篇之故，不便於整個之觀察。本院爲使國人對於國家政事，明白認識，各機關對於興革諸端，比較觀摩起見，爰定自廿五年起，每屆年終，將中央及地方行政設施經過，分爲中央地方兩部，彙編行政總報告，鑑往勵來，共圖進取。本屆報告，子目雖繁，提挈言之，以推廣國民經濟建設運動爲主，而注重於復興農村，凡管理通貨，水利工程，等等，皆其表現。以實行新生活運動爲主，而注重於規律與道德，凡義務教育，勞動服役，禁烟禁毒，講習訓練，等等，皆其表現，一年以來，確定中心工作，督飭進行，各機關亦尙能權衡輕重，分程並進，故報告中一切成績，可從數目上比較得之。此則中央之迪示，舉國之一心，迺使凡百設施，得照原定計劃，見諸實行也。抑此僅有之成績，距建國方略昭示之程度，與現代國家應具備之條件，相去仍遠。所望上下同心，實事求是，本此原則，益加努力，務使心理建設與物質建設，兼程奏效。庶幾復興民族建設新國家之規畫，得藉循序漸進之力，而奠定基礎。則斯編也，始可目爲自力更生之初步，願與僚庶，凜共勉之。

行政院院長蔣中正



中  
央  
之  
部

中央文庫

# 二十五年行政總報告目次

## 中央之部

### (一) 內政

- 一、更治之整飭 ..... 一
- 二、地方行政制度之改進 ..... 三
- 三、行政區域之整理及國籍之核定 ..... 五
- 四、地方自治之促進 ..... 六
- 五、倉儲之舉辦與社會救濟事業之推行 ..... 七
- 六、警察行政之調整 ..... 七
- 七、土地行政之設施 ..... 八
- 八、禮俗之整飭與古物古蹟之保管 ..... 一
- 九、故都文物之整理 ..... 一
- 十、內務統計之辦理 ..... 九

### (二) 外交

- 一、關於對日問題 ..... 二
  - 二、關於參加國聯及國際會議事項 ..... 二
- 二十五年行政總報告

三、關於締結條約事項.....	二二
四、關於整理國界事項.....	二二
五、關於管理在華外人及查驗外人入境護照事項.....	二四
六、關於國際宣傳事項.....	二五
七、關於國內外人事機構之調整事項.....	二六

(三) 財政

一、關稅事項.....	二九
二、鹽務事項.....	三一
三、稅務事項.....	三八
四、直接稅事項.....	四三
五、內外債事項.....	四五
六、金融事項.....	四七
七、國庫事項.....	五七
八、地方財政事項.....	五九

(四) 實業

一、林業.....	六一
二、鑛業.....	六一
三、農業.....	六二

四、工業	七二
五、商業	七四
六、漁業	七六
七、牧業	七七
八、鑛業	七七
九、勞工	七八
十、合作	七九
<b>(五)教育</b>	
一、特種教育之實施	八三
二、實用科學教育之發展	八三
三、生產教育之提倡	八四
四、義務教育之推進	八五
五、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之實施	八七
六、電化教育之推行	八八
七、邊疆教育之推廣	八九
八、國民體育之提倡	九一
九、清貧及失業學生之救濟	九二
十、學術研究與教員進修之注重	九三

中央之部 目次

四

十一、私立專科以上學校之補助.....九四

十二、邊疆省份高等教育之擴充.....九四

十三、中學及師範教育之改進.....九五

十四、初等教育之改進與兒童年之實施.....九六

十五、東北青年教育之救濟.....九七

十六、其他.....九八

(六)交通

一、電政.....九九

二、郵政.....九九

三、航政.....一〇三

(七)鐵道

一、鐵道工程之建設.....一一一

二、國產枕木之提倡.....一一一

三、鐵道專才之培養及各路工會之整理.....一一五

四、各路員司數額之厘整.....一一七

五、鐵道財務之整理.....一一七

六、鐵道業務之改進.....一一九

(八)建設

.....一二三



一、公路	一三三
二、水利	一三八
三、國營電業氣事業	一三九
四、國營採鐵事業	一四一
五、全國電氣事業之監督與指導	一四三
六、各項建設之設計	一四五
七、經濟調查	一四六
<b>(九) 僑務</b>	
一、僑民行政與管理	一四九
二、僑民教育與文化	一五二
<b>(十) 蒙藏</b>	
一、人事行政事項	一五七
二、宗教文化事項	一五七
三、救濟事項	一五九
四、交通實業事項	一六四
五、調查研究事項	一六五
六、其他事項	一六七
<b>(十一) 衛生</b>	
	一七三